

##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坪山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李勇区长代表区人民政府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认为2018年坪山各项事业发展取得显著成绩,充分肯定区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政府工作总体思路、主要预期目标和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全区上下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深圳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按照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市委六届十一次全会和区一届三次党代会的工作部署,闻鸡起舞、日夜兼程、风雨无阻、真抓实干,以“新时代走在前列,新征程勇当尖兵”的标准,全力打造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创新坪山,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上加快推进东部中心建设,努力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市范例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和深圳建市40周年!

##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坪山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与2019年计划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深圳市坪山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以及深圳市坪山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深圳市坪山区2019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草案,同意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深圳市坪山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深圳市坪山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深圳市坪山区2019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

##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坪山区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19年预算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深圳市坪山区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以及深圳市坪山区2019年政府预算草案,同意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深圳市坪山区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深圳市坪山区2019年政府预算。

##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坪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孙新华主任受区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区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9年工作思路,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坪山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林少兵院长所作的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坪山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9年1月26日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王向阳检察长所作的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公告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月26日选举黄史昉为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现予公告。

深圳市坪山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  
2019年1月26日